

中國經學

ZHONGGUO JINGXUE

第十六輯

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
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



主編◎彭 林

十週年紀念專欄（一）

“各明一義”與“《易》外別傳”

——《四庫全書總目》對宋元明儒《易》學的評論 ○夏長楫
攝盛及其流衍 ○葉國良

《尚書·虞書》“王道”原型義探

——兼論唐文治先生《尚書大義》五著三微論及清華簡《保訓》 ○鄧國光
昏禮階級異同說平議

——以《士昏禮》與《昏義》《曾子問》為中心 ○虞萬里
《孝經孔傳述議讀本》編後記 ○[日]喬秀岩 葉純芳

《詩經》研究

《詩毛傳》指瑕四則 ○馬 楠

從汪琬到惠棟：“師法”觀念與清初《詩經》學的轉折 ○趙四方
論戴震“觸事廣類”的研《詩》方法 ○陳志信

三禮研究

西周金文所見有關“九旗”的資料 ○鄔可晶
論《儀禮》的執爵方法

——兼論《儀禮》一種書寫筆法 ○李洛旻
“禮是鄭學”辨析 ○呂友仁

經學文獻

《國語》性質諸說平議 ○李 佳

《味經齋遺書》諸版本考略 ○辛智慧

儒藏本《群經平議》點校商兌 ○王其和

經學校勘釋例：對儒藏《群經平議》文本的商榷 ○[美]孟巍隆

書評·書訊

評野間文史《五經入門：中國古典の世界》 ○石立善

I秀三《中国古典学のかたち》出版

後記 ○彭 林

中國經濟學

逆書題

—第十六輯—

主編◎彭林



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

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

·桂林·

圖書在版編目(CIP)數據

中國經學. 第16輯 / 彭林主編. —桂林: 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, 2015.8

ISBN 978-7-5495-7308-0

I. ①中… II. ①彭… III. ①經學—研究—中國
IV. ①Z126

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 (2015) 第 247744 號

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出版發行

(廣西桂林市中華路 22 號 郵政編碼: 541001)
網址: <http://www.bbtpress.com>

出版人: 何林夏

全國新華書店經銷

廣西民族印刷包裝集團有限公司印刷

(南寧市高新區高新三路 1 號 郵政編碼: 530007)

開本: 787 mm × 1 092 mm 1/16

印張: 14 字數: 250 千字

2015 年 8 月第 1 版 2015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數: 0 001~1 500 冊 定價: 58.00 圓

如發現印裝質量問題, 影響閱讀, 請與印刷廠聯繫調換。

清華大學經學研究中心集刊

本刊入選『中文社會科學引文索引(CSSCI) 2014-2015年來源集刊』

編委會 (按姓氏筆劃排列)

- | |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池田秀三 | 京都大學大學院文學研究科 |
| 林慶彰 | 臺灣“中央研究院”文哲所 |
| 夏長樸 | 臺灣大學中文系 |
| 陳鴻森 | 臺灣“中央研究院”史語所 |
| 野間文史 | 廣島大學大學院文學研究科 |
| 彭 林 | 清華大學歷史系 |
| 葉國良 | 臺灣大學中文系 |
| 單周堯 | 香港能仁書院 |
| 喬秀岩 | 北京大學歷史系 |
| 虞萬里 | 上海交通大學人文學院 |
| 趙伯雄 | 南開大學古籍所 |
| 鄧國光 | 澳門大學中文系 |

■主 編：彭 林

助也然則不求其為者不求其祐助也此為字當從
彼箋義若依此注則經文為不備矣

見其脩於廟中也

注曰鬼神之惠徧廟中如國君之惠徧境內也 釋文

曰一本脩作徧

樾謹按脩於廟中甚為無義我因識陸氏不應回四轉據為

正本因因唐石經因何四因留因從因疑因禮因記因脩因目

作備備之言備具也鄭注徧字正釋備字之義陸氏

所據因作備於廟中其一本作徧乃因鄭注而誤

也備字俗書作脩與脩字相似唐石經因國因時因備

棺者必訃必信與大葬不殊於人之見之者皆以爲
葬也以其慎之至也及徐察之止是殯而非葬故又
曰蓋殯也蓋留疑礙讓之辭蓋自爲寢乃自故自
蓋四鄭破慎爲引既無依據且如其說則殯與葬之
別在棺飾不在引也何不曰其飾也而必曰其引也
足知鄭讀之非矣

公曰末之卜也

注曰末之猶微哉言卜國無勇

櫟謹按馬驚敗績

是

御之罪非石之罪公乃舍縣賁

父而責卜國喪

不可通

理與鄭注非也

檀弓下篇不忍一日末有所歸也又曰

國因寧當讀如

末也是末與蔑義相近末之猶蔑之也論語雍也篇

目 錄

■十週年紀念專欄(一)

“各明一義”與“《易》外別傳”

——《四庫全書總目》對宋元明儒《易》學的評論

001 夏長樸

攝盛及其流行

025 葉國良

《尚書·虞書》“王道”原型義探

——兼論唐文治先生《尚書大義》五著三微論及清華簡《保訓》

037 鄧國光

昏禮階級異同說平議

——以《士昏禮》與《昏義》《曾子問》為中心

053 虞萬里

《孝經孔傳述議讀本》編後記

077 [日]喬秀岩 葉純芳

■《詩經》研究

《詩毛傳》指瑕四則

097 馬楠

從汪琬到惠棟：“師法”觀念與清初《詩經》學的轉折

103 趙四方

論戴震“觸事廣類”的研《詩》方法

117 陳志信

■三禮研究

西周金文所見有關“九旗”的資料

135 鄒可晶

論《儀禮》的執爵方法

145 李洛旻

——兼論《儀禮》一種書寫筆法

“禮是鄭學”辨析

155 呂友仁

■經學文獻

《國語》性質諸說平議

167 李佳

《味經齋遺書》諸版本考略

183 辛智慧

儒藏本《群經平議》點校商兌

193 王其和

經學校勘釋例：對儒藏《群經平議》文本的商榷

205 [美]孟巍隆

■書評·書訊

評野間文史《五經入門：中国古典の世界》

76 石立善

池田秀三《中国古典学のかたち》出版

102

編後記

212 彭林

Contents

Review of the Comments on the Studies of <i>Zhouyi</i> from Song to Ming Dynasty in General	
Catalogue of the Complete Library of the Four Treasuries	HSIA Changpu
A Study of <i>Shesheng</i> and Its Dissemination	YEH Kuoliang
On the Kingly Way in <i>Yushu</i> of the Book of History	TANG Kwokkwong
On the Different Views of Class-based Rites in Ancient Chinese Marriage Ceremonies ...	
.....	YU Wanli
Afterword to the Primer Reader of <i>Xiaojing Kongzhuan shuyi</i>	
.....	HASHIMOTO Hidemi & YEH Chunfang
Discussion on Four Questions about the <i>Maozhuan</i> of <i>Shijing</i>	MA Nan
From WANG Wan To HUI Dong: the Concept of <i>Shifa</i> and the Transition of the Study on	
<i>Shijing</i> in Early Qing Dynasty	ZHAO Sifang
A Case Study of DAI Zhen's <i>Shijing</i> Research; Starting from His Textual Research Method of	
Chinese Classics	CHEN Chihhsin
Relevant information about "Nine Flags (<i>Jiuqi</i>)" in the Bronze Inscriptions of the Western	
Zhou Dynasty	WU Kejing
A Study of the Methods of Holding a Goblet Found in <i>Yili</i>	LEE LokMan
Examination on the Proposition that ZHENG Xuan Mastered the Ritual Study	
.....	LYU Youren
Discussion on Various Interpretations of <i>Guoyu's</i> Nature	LI Jia
Investigating the Editions of <i>Weijingzhai Yishu</i>	XIN Zhihui
Some Corrections of <i>RuZang's Qunjing Pingyi</i>	WANG Qihe
A Case Study in Textual Criticism of the Classics: Corrections of <i>RuZang's Qunjing Pingyi</i>	
.....	Benjamin Hammer

“各明一義”與“《易》外別傳”^① ——《四庫全書總目》對宋元明儒《易》學的評論

夏長樸

內容提要 一般學界都認為《四庫全書總目》的學術立場是立足漢學，貶抑宋學，也就是所謂“崇漢抑宋”。《四庫全書總目》的整體學術立場的確有刻意貶抑宋學的現象，但這並不表示《四庫全書總目》所有的論述都如此。起碼在評論宋學影響下的宋元明三代的《易》學時，相較於嚴厲批判宋儒的《春秋》學，態度就和緩許多，用語平和，沒有聲色俱厲的激烈言論，也沒有近乎人身攻擊的言辭。本文不擬全面論述《四庫全書總目》的《易》學觀點，而主要在提出《四庫全書總目》如何批評宋元明三代的《易》學，並且針對這部書所提出來的論點做一檢討，從而探討其原因何在。至於進一步的深入考察，則請俟諸他日。

關鍵詞 《四庫全書總目》 《周易》 漢學 宋學

一 前言

《四庫全書總目·經部總叙》論述漢代以後的經學發展，分為六個時期，各有特色，也各有弊病，並特別強調“要其歸宿，則不過漢學、宋學，兩家互有勝負”。雖說如此，一般學界都認為《四庫全書總目》的學術立場是立足漢學，貶抑宋學，也就是所謂“崇漢抑宋”。大致說來，這個觀察基本上是正確的，^②《四庫全書總目》的整體學術立場的確有刻意貶抑宋學的現象。但這並不表示《四庫全書總目》所有的論述都如此，起碼在評論宋學影響下的宋元明三代的《易》學時，相較於嚴厲批判宋儒的《春秋》學，

① 本文為2013年8月南京大學文學院與清華大學歷史系合辦之“第五屆中國經學國際學術研討會”宣讀論文。經修訂後，在本刊發表。謹向會議主辦單位表示誠摯謝意。

② 參看夏長樸《〈四庫全書總目〉與漢宋之學的關係》，《故宮學術季刊》，第23卷第2期，2005年12月，第83-128頁。

態度就和緩許多,沒有聲色俱厲的激烈言論,也沒有近乎人身攻擊的言辭,這是頗堪玩味的現象,相當值得討論。

本文之作,並不在於全面論述《四庫全書總目》的《易》學觀點,目的非常單純,主要在提出《四庫全書總目》如何批評宋元明三代的《易》學,並且針對這部書所提出來的論點做一檢討,從而探討其原因何在。至於進一步的深入考察,則請俟諸他日。

二 《四庫全書總目》論宋元明儒的《易》學

元明二代的《易》學都深受宋代《易》學風氣的影響,若依照《四庫全書總目》的分類,宋元明的《易》學都屬於宋學的範圍,所以這三代《易》學合在一起討論,應該不算過於突兀。以下就《四庫全書總目》提要評論所及,分作幾點進行說明。

(一) 宋學論《易》,多半各明一義,未能掌握聖人作《易》的本意

《四庫全書總目·經部·易類·小序》開宗明義即說:

聖人覺世牖民,大抵因事以寓教:《詩》寓於風謠,《禮》寓於節文,《尚書》、《春秋》寓於史,而《易》則寓於卜筮。故《易》之爲書,推天道以明人事者也。《左傳》所記諸占,蓋猶太卜之遺法。漢儒言象數,去古未遠也,一變而爲京、焦,入於機祥,再變而爲陳、邵,務窮造化,《易》遂不切於民用。王弼盡黜象數,說以老、莊,一變而胡瑗、程子,始闡明儒理;再變而李光、楊萬里,又參證史事,《易》遂日啟其論端。此兩派六宗,已互相攻駁。又《易》道廣大,無所不包,旁及天文、地理、樂律、兵法、韻學、算術,以逮方外之爐火,皆可援《易》以爲說,而好異者又援以入《易》,故《易》說愈繁。夫六十四卦《大象》皆有“君子以”字,其爻象則多戒占者,聖人之情見乎詞矣。其餘皆《易》之一端,非其本也。^①

《四庫全書總目》認爲宋儒說《易》主要分爲二派,一爲以象數說《易》,另一派則爲以義理說《易》。以象數說《易》者,源自漢代的京房與焦贛(延壽),以術數爲主,流衍到北宋陳搏(989—?)、邵雍(1011—1077),發揚光大,開展出宋代以象數解《易》的風氣。此派的重點在探討造化,關注“天”的問題。至於以義理說《易》者,來自於掃除漢代象

^① 《欽定四庫全書總目》卷一(臺北:臺灣商務印書館,影印武英殿本,2001年初版二刷,總第54頁)。案:今通行《四庫全書總目》主要依據版本有二:一爲乾隆六十年十月浙江杭州刊本(簡稱“浙本”,北京中華書局本即據此本影印。藝文印書館影印本所據之“廣東本”,其祖本亦爲“浙本”,但據“殿本”略有修訂);一爲乾隆六十年十一月武英殿刊本(簡稱“殿本”)。前者化身萬千,流通最廣;而後者則爲清廷最後定本,今由臺灣商務印書館影印出版。二本互有優劣,本文所用以最後定本即武英殿本爲準。

數的王弼(226—249)。王弼以老、莊說《易》，開啟了宋儒以義理解《易》的風氣，北宋的胡瑗(993—1059)、程頤(1033—1107)，以儒家思想說《易》，南宋的李光(1077—1155)、楊萬里(1127—1206)以史事《易》，都將關注的焦點投射在人事上。這兩派說《易》，一重天，一重人，都對宋以下的學者論《易》，有着莫大的影響。《四庫全書總目》強調不論是京、焦、陳、邵的象數《易》，或是王弼、胡瑗、程頤、李光、楊萬里的義理《易》，都只能說是得其一端，未見《易》的全貌，並沒有掌握到聖人制《易》的本旨。主要原因在於二者或重理、或重數，忽略了數、理之外的《易》象，所以《四庫全書總目》提要說：

夫聖人立教，隨時寓義，初不遺於一事一物。三代以上無鄙棄一切，空談理氣之學問也。……聖人準天道以明人事，乃作《易》以牖民，理無迹，寓以象；象無定，準以數；數至博而不可紀，求其端於卜筮，而吉凶、悔吝、進退、存亡於是見之，用以垂訓示戒，曰蓍曰龜，經有明文，曰揲曰扚，傳亦有成法，豈取盡性至命之書而褻而玩之哉！^①

又說：

考《左傳》韓起適魯，見《易象》、《春秋》。古人既以象名，知象為《易》之本旨。故《繫辭傳》曰：“易也者，象也；象也者，像也。”王弼以下變而談理，陳搏以下變而言數，所謂各明一義者也。後人併而一之，概稱象數，於是喜為杳冥之說者，併而掃之，乃諱言象數。明人之《易》，言數者入道家，言理者入釋氏，職是故矣。^②

就上述引文可以看出，《四庫全書總目》的《易》學基本態度極為明顯，聖人為了“準天道以明人事”，因此“推究天下之理”以作《易》，其用意無他，目的在經世治民。由於理無形跡，不可得而見，為了呈現此“天下之理”，聖人的處理方式是，通過《易》象將此不可見之理顯現出來，這即是《繫辭傳》所謂：“易也者，象也；象也者，像也。”此處的“象”，專指卦爻而言。^③ 卦爻是具體的形象，《易》有六十四卦，每一卦有六爻，分為內外二部分，“揲蓍求卦必自內而外，由初而上”，^④通過揲蓍卜卦過程，因而有《易》之數，“《易》本卜筮之書，聖人推究天下之理，而即數以立象，後人推究《周易》之象，而即

① 清劉元龍《先天易貫》提要，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卷九，總第227—228頁。

② 明熊過《周易象旨決錄》提要，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卷五，總第117—118頁。

③ 明錢一本《像抄》提要：“孔子所謂‘象者，像也’，即指卦爻。”見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卷八，總第187頁。

④ 清張沐《周易疏略》提要，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卷九，總第214—215頁。

數以明理。”^①可見理、數、象三者共同構成了《周易》的全體。對於這個觀念,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在《易》類六末的案語有充分且詳盡的闡釋:

案:盈虛消息,理之自然也。理不可見,聖人即數以觀之,而因立象以著之。以《乾》一卦而論,積一至六,自下而上者,數也。一“潛”,二“見”,三“惕厲”,四“躍”,五“飛”,六“亢”者,理也,而象以見焉。至於互體、變爻,錯綜貫串,《易》之數無不盡,《易》之理無不通,《易》之象無不該矣。《左氏》所載,即古占法,其條理可覆案也。故象也者,理之當然也,進退存亡所由決也;數也者,理之所以然也,吉凶悔吝所由生也。聖人因卜筮以示教,如是焉止矣。^②

《易》本卜筮之書,聖人藉着占卜的方式以顯示教化,這使得《易》之理、象、數三者緊密關連、互相依存,共同組成《周易》,也都不可或缺。以此觀點作為衡量的標準,編輯《四庫全書總目》的館臣,自然認為宋以下的各家《易》學,儘管各成一家之言,各有其擁眾,也各有影響,追根究柢,都未能照顧到《易》的整體,忽略了“象為《易》之本旨”,只能說是得“《易》之一端”而已。總括言之,不論是義理派,或是象數派,都只不過“各明一義”,談不上真正掌握了《易》學的真諦。因此通讀該書《易》類提要時,可以發現沒有一家得到完全的肯定。如:

宋儒若胡瑗、程子,其言理精粹,自非晉唐諸儒所可及,然於象亦多有闕略。
【宋鄭剛中(1088—1154)《周易窺餘》提要】^③

蓋伊川《易傳》惟闡義理,安世則兼象數而求之,其意欲於程《傳》之外,補所不及,所謂各明一義者也。【宋項安世(1153—1208)《周易玩辭傳》提要】^④

周子無極、太極、二氣、五行之說,自是一家議論,不可釋《易》。【元陳應潤(?—?)《周易爻變義蘊》提要】^⑤

自王弼《易》行,漢學遂絕,宋、元儒者類以意見揣測,去古浸遠。中間言象數者,又岐為圖、書之說,其書愈衍愈繁,而未必皆四聖之本旨。故說經之家莫多於《易》與《春秋》,而《易》尤叢雜。【清惠棟(1697—1758)《周易述》提要】^⑥

以義理說《易》、以象數說《易》儘管是宋以下《易》學的大宗,也是主要趨勢,但二者都

① 清毛奇齡《春秋占筮書》提要,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卷六,總第136頁。

② 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卷六,總第158—159頁。

③ 宋鄭剛中《周易窺餘》提要,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卷三,總第72頁。

④ 宋項安世《周易玩辭傳》提要,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卷三,總第81頁。

⑤ 元陳應潤《周易爻變義蘊》提要,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卷四,總第112—113頁。

⑥ 清惠棟《周易述》提要,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卷六,總第150—151頁。

忽略了聖人制《易》的本意在建立教化，所謂：

《易》為四聖所遞傳，則四聖之道法治法具在於是。故其大旨在即陰陽、往來、剛柔、進退，明治亂之倚伏，君子、小人之消長，以示人事之宜，於帝王之學最為切要。儒者拘泥章句，株守一隅，非但占驗機祥，漸失其本，即推奇偶者，言天而不言人，闡義理者，言心而不言事，聖人立教豈為是無用之空言乎！^①

就《四庫全書總目》而言，兩宋及以下儒者治《易》有得有失，並沒有真正掌握《易》學的根本，無從落實聖人制《易》教化民衆的本意，只能算是“各明一義”，其故在此。

（二）陳搏、邵雍開啟的圖書之學，出自道家，僅為“《易》外別傳”，非《易》正宗。《四庫全書總目》雖肯定漢儒的《易》學去古未遠，^②但推崇的是以鄭玄（127—200）為代表的費氏《易》，而非京房、焦贛的數術《易》。^③費氏《易》的特色是：“長於卦筮，亡章句，徒以《彖》、《象》、《繫辭》十篇、《文言》解說上下經。”^④《四庫全書總目》許之為“象數之正傳”，^⑤但對陳搏、邵雍據象數發展出來的圖書之學，却頗不以為然，認為只是假漢象數《易》之名，所承接的却是京房、劉向（約前77—前6）的陰陽災異，轉而為圖書數字之學。這種學問雖不能不說是解《易》的一種方式，其實注重在數字奇偶遊戲，就發明經義而言，其實裨益不大。^⑥如：

史子翬《跋》稱：“因是書悟‘乾坤納甲’之義，《乾》自甲而壬，《坤》自乙而癸，其數皆九，而疑其《乾》九能兼《坤》六、《坤》陰不能包《乾》陽之說，謂六之中有一三五，則九數固藏於六，欲更與與權商之。”蓋天下之數不出奇偶，任舉一義，皆有說可通，愈推而愈各有理，此類是矣。謂非《易》之根本則可，謂非《易》中之一義

① 清聖祖御定《日講易經解義》提要，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卷六，總第129頁。

② 惠棟《易漢學》提要云：“夫《易》本為卜筮作，而漢儒多參以占侯，未必盡合周、孔之法。然其時去古未遠，要必有所受之。”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卷六，總第151頁。

③ 惠棟《易漢學》提要云：“《隋志》五行家有直《易林》二卷，《易內神筮》二卷，《周易筮占林》五卷，則直《易》亦兼言卜筮，特其爻象、承應，陰陽變化之說，與孟、京兩家體例較異。合是三派，漢學之占法亦約略盡此矣。”又云：“孟、京兩家之學當歸術數，然費氏為象數之正傳，鄭氏之學亦兼用京、費之說，有未可盡目為識緯者，故仍列之經部焉。”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卷六，總第151頁。《周易鄭康成注》提要（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卷一，總第55—56頁。）因此認為鄭玄《易》學雖兼有京、費，“其學出入於兩家，然要其大旨，費義居多，實為傳《易》之正脈。齊陸澄與王儉書曰：‘王弼註《易》，元學之所宗。今若崇儒，鄭註不可廢。’其論最篤。唐初詔修《正義》，仍黜鄭崇王，非達識也。”

④ 《漢書·儒林傳》卷八八，臺北：世界書局影印北京中華書局本，1972年，第3602頁。

⑤ 清惠棟《易漢學》提要，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卷六，總第151頁。

⑥ 宋胡瑗《洪範口義》提要云：“《洪範》以五事配庶徵，本經文所有，伏生《大傳》以下，逮京房、劉向諸人，遽以陰陽災異附合其文，劉知幾排之詳矣。宋儒又流為象數之學，惟圖書同異之是辯，經義愈不能明。”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卷一一，總第254—255頁。

則又不可也。【宋稅與權(?—?)《易學啟蒙小傳》提要】^①

蓋萬事不出乎奇偶，故“圖書”之學，縱橫反覆，皆可以通，彼亦一是非，此亦一是非耳。然考申子之繳繞圖書者，僅前二卷，至於三卷以後，詮解經文，仍以辭變象占比應乘承為說，絕不生義於圖、書。其言轉平正切實，多有發明，然則又何必繪圖作解，纚纚然千萬言乎？讀是書者，取其詁經之語，而置其經外之旁文可也。【元王申子(?—?)《大易緝說》提要】^②

是書乃雲從年八十時所撰，以數言《易》，而其數乃以律呂、曆算為宗，旁及於三命六壬之術。…夫奇偶陰陽為萬事萬物之根本，故《易》道廣大，推之無所不通。律呂為《易》中之一理，非因律呂作《易》，亦非因《易》作律呂也。曆算亦《易》中之一理，非因曆算作《易》，亦非因《易》作曆算也。即以醫術而論，榮衛者，陰陽也。七竅者，奇偶也。心腎者，《坎》、《離》之宅也。其消長則《姤》、《復》之機，其升降則《既濟》、《未濟》之象也。至於五運六氣，司天在泉，無一不與《易》理通。亦將曰因醫有《易》，因《易》有醫乎哉？【清蕭雲從(?—?)《易存》提要】^③

《四庫》館臣認為奇偶陰陽是天下萬事萬物的根本，因此所謂“圖書”之學，縱橫反覆，皆可以說得通。以此推闡開來，任舉一義，其說皆有理。但這種言論只能說是各有其理，“此亦一是非，彼亦一是非”，就其論述而言，不能否定《易》有此一義，但絕非詁經說《易》的正宗方式。

宋儒圖書之學，除了陰陽奇偶之外，還有所謂“河圖”、“洛書”之說，^④對此《四庫全書總目》也做了相當程度的廓清。首先是具體指出“圖書”之學其實出於道家，非儒家之學：

漢儒言《易》，多主象數，至宋而象數之中，復岐出“圖書”一派。牧在邵子之前，其首倡者也。牧之學出於種放，放出於陳搏，其源流與邵子之出於穆、李者同，而以九為“河圖”，十為“洛書”，則與邵異。其學盛行於仁宗時。黃黎獻作《略例隱訣》，吳祕作《通神》，程大昌作《易原》，皆發明牧說，而葉昌齡則作《圖義》以駁之，宋咸則作《王劉易辨》以攻之，李觀復有《刪定易圖論》。至蔡元定則以為與孔

① 宋稅與權《易學啟蒙小傳》提要，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卷三，總第92-93頁。

② 元王申子《大易緝說》提要，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卷四，總第106頁。

③ 清蕭雲從《易存》提要，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卷九，總第212-213頁。

④ 關於河圖、洛書的詳細介紹與討論，請參看戴君仁先生《河圖洛書的本質及其原來的功用》，收在《梅園論學集》，臺北：臺灣開明書店，1970年，第1-22頁。

安國、劉敞所傳不合，而以十爲“河圖”，九爲“洛書”，朱子從之，著《易學啟蒙》。自是以後，若胡一桂、董楷、吳澄之書，皆宗朱、蔡，牧之圖幾於不傳。……今考《道藏目錄》，實在“洞真部·靈圖類·雲字號”中，是即“圖書”之學出於道家之一證。【宋劉牧（1011—1064）《易數鉤隱圖》提要】^①

“圖書”之學，實出道家。【宋雷思齊（1230—1301）《易圖通變》、《易筮通變》提要】^②

《四庫全書總目》指出最早提出“圖書”解《易》的是北宋劉牧。牧之學出自於陳搏、种放（1015—？），其學淵源同於邵雍，而盛行於宋仁宗時，當時即有許多學者起而駁斥其說。《四庫全書總目》更提出確證，謂劉牧的《易數鉤隱圖》三卷，其實著錄在《道藏目錄》“洞真部·靈圖類·雲字號”中，從而可知“圖書”之學並非儒家正宗，而是出自於方外的道家。這個證據的提出，不啻宣告“圖書”之學與異端關係密切，不能視爲儒家解經之學。

其次，批評所謂“河圖”、“洛書”的來源不明，據以推論周《易》，可信度亦大有問題。如在討論宋朱震（1072—1138）所撰《漢上易集傳》十一卷時，提要云：

其說以象數爲宗，推本源流，包括異同，以救莊老虛無之失。……是得失互陳，先儒已有公論矣。惟所叙圖、書授受，所謂：“陳搏以《先天圖》傳种放，更三傳而至邵雍，放以‘河圖’、‘洛書’傳李溉，更三傳而至劉牧。穆脩以《太極圖》傳周敦頤，再傳至程顥、程頤。厥後雍得之以著《皇極經世》，牧得之以著《易數鉤隱圖》，敦頤得之以著《太極圖說》、《通書》，頤得之以述《易傳》。”其說頗爲後人所疑。^③

朱震《漢上易集傳》所提的圖書授受淵源，明確說出“圖書”之學源出陳搏，陳搏傳种放。种放以後分爲三支：其一是傳授陳搏的《先天圖》，三傳到邵雍；其二是傳授“河圖”、“洛書”，經李溉（？—？），三傳到劉牧；其三是傳授《太極圖》，經穆脩（979—1032）傳周敦頤（1017—1073），再傳到程顥（1032—1085）、程頤。^④ 這個傳授系統指證歷歷，也大致合乎北宋圖書之學發展的情況。《四庫全書總目》則以“其說頗爲後人所疑”爲由，質疑此一傳承的可信性。

再次是質疑“河圖”、“洛書”的真僞，並批評宋儒對其解說並不一致：

① 宋劉牧《易數鉤隱圖》提要，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卷二，總第62—63頁。

② 宋雷思齊《易圖通變》、《易筮通變》提要，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卷三，總第99頁。

③ 宋朱震《漢上易集傳》提要，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卷二，總第71頁。

④ 朱伯崑：《易學哲學史》卷二，北京：華夏出版社，1995年，第10頁。

宋世皆以九數爲“洛書”，十數爲“河圖”。獨劉牧以十數爲“洛書”，九數爲“河圖”。震此書亦用牧說，與諸儒互異。然古有“河圖”、“洛書”，不云十數、九數。大衍十數見於《繫辭》，太乙九宮見於《乾鑿度》，不云“河圖”、“洛書”。黑白、奇偶、八卦、五行，自後來推演之學，楚失齊得，正亦不足深詰也。【宋朱震《漢上易集傳》提要】^①

其實“河圖”、“洛書”雖見經傳，而今之五十五點、四十五點兩圖，其爲古之“圖”、“書”與否，則經、傳絕無顯證。援《左傳》有“三墳”，而謂即毛漸之書，援《周禮》有“連山”、“歸藏”，而謂即劉炫之書，考古者其疑之矣。且《繫辭》言“洛書”，不言即“九疇”；《洪範》言“九疇”，不言即“洛書”。盧辯注《大戴禮記》，始云“明堂九室法龜文”，其說起於後周阮逸僞作，關朗《易傳》因而述之。於是“洛書”之文始傳爲四十五點，而“九疇”亦遂併於《易》。義方知“九疇”之非《易》，而不知“洛書”本非“九疇”，其辨猶爲未審。【元錢義方（？—？）《周易圖說》提要】^②

《四庫》館臣指出“河圖”、“洛書”雖見於古代經傳，但宋人所謂“五十五點”、“四十五點”兩圖是否就是古代的“河圖”、“洛書”，文獻上沒有任何證據。再則《易繫辭》雖有“河出圖，洛出書，聖人則之”之文，但並沒有說所謂“洛書”即“九疇”；同樣的，《尚書·洪範》雖有“天乃錫禹洪範九疇，彝倫攸叙”之文，也沒有說“九疇”即是“洛書”。以“九疇”與《易》發生關聯，是後人僞作之說。就連“河圖”、“洛書”究竟是“九數爲《洛書》，十數爲《河圖》”或是“十數爲《洛書》，九數爲《河圖》”，宋代就有不同的兩派說法，孰是孰非，莫衷一是。就此而言，宋人的“河圖”、“洛書”之說，提不出足以令人信服的佐證，理論上是難以成立的。因此《四庫全書總目》支持清胡渭（1633—1714）的《易圖明辨》說法，對於宋人的“圖書之學”，做了相當徹底的檢討：

初，陳搏推闡《易》理，衍爲諸圖，其圖本準《易》而生，故以卦、爻反覆研求，無不符合。傳者務神其說，遂歸其圖於伏羲，謂《易》反由圖而作，又因《繫辭》“河圖”、“洛書”之文，取大衍算數作五十五點之圖，以當“河圖”，取《乾鑿度》太乙行九宮法，造四十五點之圖，以當“洛書”。其陰陽奇偶，亦一一與《易》相應。傳者益神其說，又真以爲龍馬、神龜之所負，謂伏羲由此而有先天之圖。實則唐以前書絕無一字之符驗，而突出於北宋之初。夫測中星而造儀器，以驗中星無不合，然不可謂中星生於儀器也，候交食而作算經，以驗交食無不合，然不可謂交食生於算經

① 宋朱震《漢上易集傳》提要，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卷二，總第71頁。

② 元錢義方《周易圖說》提要，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卷四，總第111—112頁。